

刚刚

厦门市教育局发布了

2023年厦门市秋季小学招生工作意见

台湾、香港、澳门、华侨

和外籍适龄儿童

报名时须提供的材料具体如下

### 台湾适龄儿童

1. 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2. 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身份证明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3. 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

### 备注：

2023年5月10日至5月31日期间，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家长通过“厦门市台联”微信公众号“就学备案”入口申报相关信息。也可同时关注市台港澳办“台港澳e鹭通”微信公众号了解相关政策。

### 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适龄儿童

1. 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2. 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身份证明材料（如《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和《港澳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
3. 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香港居民居住证》、《澳门居民居住证》或《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
4. 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适龄儿童其父母均非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且均非本市户籍的，应提供父亲（母亲）在厦务工、居住和参加厦门市社会保险的证明。

### 华侨适龄儿童

1. 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2. 《华侨身份证明》（区侨办开具）；
3. 适龄儿童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身份证明或护照；
4. 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

### 外籍适龄儿童

1. 适龄儿童家长在厦投资置业或工作证明材料；
2. 适龄儿童本人有效外国护照和外国人居留许可；
3. 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本人《临时住宿登记表》；
4. 适龄儿童父亲（母亲）的有效证明材料（如外国护照和《临时住宿登记表》或户口本）。

## 人才军人公安消防救援等人员 子女入学办法

根据《中共厦门市委组织部厦门市教育局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服务保障的若干举措>的通知》精神，人才子女可申请政策性照顾入学。

于2023年6月1日至6月21日关注

“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进入热门应用“入学一件事”，通过“高层次人才子女就学网上申报系统”，按要求填报志愿并提供相关材料，经审核通过后，由教育部门统筹安排。

根据《厦门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教育厅转发公安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精神，由教育主管部门做好相关对象子女入学统筹工作。

##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办法

(一)

继续实行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小学积分入学。网络报名时应符合相关行政区积分入学条件。

(二)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积分入学申请条件、积分计算办法和工作日程安排如下：

### 一、申请条件

父（母）符合以下条件的适龄随迁子女可在实际居住区申请参加积分入学：

□ 持有厦门市有效的居住证；

□ 报名前在申请的区连续居住6个月以上。

## 二、积分计算

随迁子女小学积分入学按务工社保积分和稳定居住积分两个项目计算积分，总分115分（根据有关规定，个人生育情况不再纳入积分体系）。

### 务工社保积分（58分）

1. 随迁子女父母一方在工作单位参加厦门市社会保险累计每满一年积4分，本项满分48分。
2. 随迁子女父母双方均在厦门居住、务工的，可以一方作为主申请方计算积分，另一方作为副申请方。副申请方在厦门参加社会保险的年限按累计每满一年积2分计算积分，本项满分10分。

### 稳定居住积分（57分）

1. 随迁子女父母一方在厦门居住累计每满一年积2分，本项满分24分。
2. 随迁子女父母一方在申请参加积分入学所在区购置符合成套居住条件的商品住房，并占该住房的房屋产权比例超过50%（不含50%）且实际入住的，积24分。
3. 随迁子女父母一方居住地与社会保险缴交地均在同一区，并在该区申请参加积分入学的，累计每满一年积1分，本项满分9分。

### 日程安排

（点击图片放大查看）